

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最佳實務指引(稅務犯罪洗錢風險防制之實務建議做法) 修正意見對照表

本會修正意見	公會函報內容
一、面臨之威脅	
<p>稅務犯罪泛指逃漏稅捐案件，常見手法包括開立或取得不實統一發票，幫助自己或協助他人逃漏營業稅、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綜合所得稅等案件，保險業得參考「國家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」所分析之逃漏稅捐方式、法務部調查局洗錢防制處網站分享之稅務犯罪態樣、洗錢案例彙編（稅務犯罪）、財政部提供稽徵實務常見之租稅規避及逃漏稅態樣（如：財政部 107 年 5 月 15 日台財稅字第 10704581640 號書函）等，以瞭解稅務犯罪相關表徵。</p>	<p>稅務犯罪泛指逃漏稅捐案件，常見手法包括開立或取得不實統一發票，幫助自己或協助他人逃漏營業稅、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綜合所得稅等案件，保險業得參考「國家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」所分析之逃漏稅捐方式、法務部調查局洗錢防制處網站分享之稅務犯罪態樣、洗錢案例彙編（稅務犯罪）、財政部提供稽徵實務常見之租稅規避及逃漏稅態樣（如：財政部 107 年 5 月 15 日台財稅字第 10704581640 號書函）、<u>實質課稅原則核課稅捐案例及其參考特徵</u>（如：財政部 102 年 1 月 18 日台財稅字第 10200501712 號函）等，以瞭解稅務犯罪相關表徵。</p>
三、稅務犯罪所得洗錢及資恐風險防制機制	
<p>(三)稅務犯罪洗錢風險疑似交易態樣例示：</p> <p>2. 客戶異常交易類</p> <p>(1)<u>非本人</u>（含境內、外）支付與其無利害關係保單之大額保</p>	<p>(三)稅務犯罪洗錢風險疑似交易態樣例示：</p> <p>2. 客戶異常交易類</p> <p>(1)<u>以法人/團體帳戶</u>（含境內、外）支付與其無利害關係保單</p>

險費、保單借款、放款，且無
合理理由。

之大額保險費、保單借款、放
款，且無合理理由。